证券代码:000042　　证券简称:中洲控股　　公告编号:2026-30 号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洲控股	股票代码	00004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叶晓东	黄光立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3088 号中洲大厦 38 楼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3088 号中洲大厦 38 楼	
电话	0755-88393609	0755-88393609	
电子信箱	dongshihui@zztzkg.com	dongshihui@zztzkg.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501,009,816.30	1,677,287,618.17	168.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88,704,532.47	189,495,896.19	421.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55,707,183.71	114,428,719.55	822.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97,314,595.65	-3,726,263,188.23	-89.3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872	0.2850	421.8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872	0.2850	421.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97%	5.66%	上升 29.31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2,914,502,859.90	33,987,640,919.54	-3.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321,280,248.98	2,332,575,716.51	42.3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82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深圳中洲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63%	349,874,513	0	质押 277,500,000
					冻结 72,374,513
李丹	境内自然人	1.11%	7,398,552	0	不适用 0
刘和英	境内自然人	0.81%	5,366,604	0	不适用 0
胡毅君	境内自然人	0.75%	4,966,900	0	不适用 0
深圳市君至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9%	4,600,000	0	不适用 0
邹玲	境内自然人	0.60%	4,003,300	0	不适用 0
温魔	境内自然人	0.59%	3,950,400	0	不适用 0
蒋金秋	境内自然人	0.58%	3,838,532	0	不适用 0
胡鑲飞	境内自然人	0.52%	3,466,5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44%	2,905,007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深圳中洲集团有限公司与深圳市君至投资有限公司互为一致行动关系,上述其余股东,不知其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李丹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了 7,398,552 股公司股票;刘和英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了 5,366,604 股公司股票;胡毅君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了 3,984,100 股公司股票;温魔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了 3,950,400 股公司股票;蒋金秋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了 3,838,532 股公司股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 / 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详见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第五节“重要事项”。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1 日

股票代码:000042　　股票简称:中洲控股　　公告编号:2026-29 号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8 月 9 日通过电子邮件形式送达至各位董事,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内容和方式。

2、本次董事会于 2026 年 8 月 19 日在深圳中洲大厦公司会议室召开,以现场方式进行表决。

3、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贾帅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9 名,亲自及授权出席董事 9 名。

4、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6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上的 2026-30 号公告《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上的 2026-31 号公告《关于授权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董事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3、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证券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修订该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证券投资管理制度》。

4、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修订该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制度》。

5、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7 日下午 14:30 在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3088 号中洲大厦 38 楼 3814 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上的 2026-32 号公告《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一日

股票代码:000042　　股票简称:中洲控股　　公告编号:2026-31 号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授权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为提高本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低闲置成本,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主营业务发展以及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根据《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制度》及本公司当前资金情况,拟对公司闲置资金通过委托理财的方式进行提升资金收益的管理。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购买金融机构理财产品的议案》,经授权的理财资金为公司闲置资金,理财余额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40%,即不超过人民币 9.33 亿元。

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保障资金安全及流动性的前提下,拟对委托理财授权额度进行调整,由原授权的不超过人民币 9.33 亿元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

1、申请的主要内容:

(1)委托理财资金为公司闲置资金,理财余额不超过人民 15 亿元。

(2)理财产品类别为满足《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制度》规定的产品。

(3)单笔理财期限根据实际购买产品设定,7 天、14 天、28 天等,最长不超过 1 年;可在理财资金限额、期限内滚动理财。

2、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19 日召开,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对公司本次授权购买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事项。

3、本次申请委托理财授权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不属于关联交易,该事项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4、为提高理财业务办理效率,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对上述委托理财事项进行决策,董事会在取得股东会前述授权之同时,进一步转授权公司管理层对额度范围内(即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委托理财事项进行决策,决策程序根据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相关规定执行,授权期限至 2027 年 4 月 30 日。

二、资金来源

本公司委托理财仅限于自有闲置资金。公司不得直接或间接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三、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风险情况

公司进行委托理财购买金融机构理财产品,风险较低,收益通常高于同期银行存款利率,是公司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的理财方式。但金融市场易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等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要求进行委托理财。

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负责委托理财事项的日常管理。公司将把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投资进行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密切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证理财资金的安全。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保证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在股东会及董事会授权额度内对安全性高、风险程度低的中短期理财产品进行的投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的正常周转和主营业务的发展,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9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购买金融机构理财产品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授权本公司管理层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范围内行使理财投资决策权。

本次授权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对上述委托理财事项进行决策,董事会在取得股东会前述授权之同时,进一步转授权公司管理层对额度范围内(即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委托理财事项进行决策,决策程序根据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相关规定执行,授权期限至 2027 年 4 月 30 日。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042　　证券简称:中洲控股　　公告编号:2026-32 号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09 月 07 日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9 月 07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9 月 07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08 月 31 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3088 号中洲大厦 38 楼 3814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授权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说明:

上述提案内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6 年 8 月 21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登的公司公告。

3、以上议案逐项表决,公司将对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符合上述条件的个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授权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符合上述条件的法人股东之授权委托代理人持法人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

4、登记时间:2026 年 9 月 4 日上午 9:00-12:00 和下午 13:30-17:30。

会务联系人:黄光立　　电子邮箱:huangguangli@zztzkg.com

联系电话:0755-88393609　　传　真:0755-88393677

登记地点: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3088 号中洲大厦 38 楼董事会办公室。

本次股东会会期半天,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08 月 21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042”,投票简称为“中洲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 年 09 月 07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 — 9:25,9:30 — 11:30 和 13:00 — 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09 月 07 日,9:15 — 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09 月 07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授权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600711　　证券简称:盛屯矿业　　公告编号:2026-059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金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科立鑫(阳江)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万元	7400万元	是	否
四川盛屯锌锗科技有限公司	32000万元	106934.16 万元	是	否
汉源盛屯锌锗科技有限公司	45000万元	54164.46 万元	是	否
四川高锗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5000万元	1000万元	是	否
科立鑫(珠海)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万元	18981.62 万元	是	否
CHENGTUN CONGO RESSOURCES SARL(刚果盛屯资源有限责任公司)	800万美元	0万元	是	否
BROTHER MINING SASU(兄弟矿业简易有限公司)	46135 万美元	271576 万元	是	是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1,114,944.36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67.65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盛屯矿业”或“上市公司”)拟为科立鑫(阳江)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立鑫(阳江)”)在广东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以下简称“广东华润银行珠海分行”)申请的最高余额为人民币 5,000 万元整的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拟为四川盛屯锌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屯锌锗”)在雅安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棉支行(以下简称“雅商行石棉支行”)申请的最高额为人民币 25,000 万元整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拟为盛屯锌锗在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以下简称“成都银行营业部”)申请的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7,000 万元整的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拟为汉源盛屯锌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源盛屯锌锗”)在雅安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汉源支行(以下简称“雅商行汉源支行”)申请的最高额本金为人民币 40,000 万元整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盛屯锌锗拟为汉源盛屯锌锗在雅商行汉源支行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债务提供抵押担保。

公司拟为汉源盛屯锌锗在成都银行营业部申请的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整的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拟为四川高锗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锗再生”)在雅商行石棉支行申请的最高额为人民币 5,000 万元整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拟为科立鑫(珠海)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立鑫(珠海)”)在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银行”)申请的最高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整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与 ECOBANK RDC S.A (以下简称 “ECOBANK”) 签订《安慰函》,为 CHENGTUN CONGO RESSOURCES SARL (刚果盛屯资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CCR”)

在 ECOBANK 申请的最高额本金限额为美元 800 万美元整的贷款提供无条件保证担保。

公司拟与 RAWBANK S.A. (以下简称 “RAWBANK”) 签订《担保函》,为 BROTHER MINING SASU (兄弟矿业简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BMS”)在 RAWBANK 申请的授信额度为美金 4500 万元整的借款以及美金 13.5 万元的 DGDA 担保责任提供独立担保。同时,BMS 其他股东 BROTHER METAL(HK) LIMITED(兄弟金属(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兄弟金属”)、HERSHEY INTERNATIONAL TRADING FZE(以下简称“HERSHEY”)签署了《反担保函》,由兄弟金属、HERSHEY 向盛屯矿业提供反担保,保证范围、保证期间、保证条件与《担保函》一致,并承诺本保证为连带的、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独立的。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3 月 18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 2026 年 4 月 9 日召开的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为子公司和参股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计划为各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237.5 亿元的担保,其中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138 亿元,其中对 CCR 提供的担保额度为 70,000 万元,对 BMS 提供的担保额度为 70,000 万元,为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99.5 亿元,其中对科立鑫(阳江)提供的担保额度为 20,000 万元,对盛屯锌锗提供的担保额度为 180,000 万元,对汉源盛屯锌锗提供的担保额度为 130,000 万元,对高锗再生提供的担保额度为 10,000 万元,对科立鑫(珠海)提供的担保额度为 80,000 万元,担保额度有效期为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3 月 18 日和 2026 年 4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次担保额度在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批的额度范围之内,无需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科立鑫(阳江)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科立鑫(阳江)新能源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	郑良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70077402875XK
成立时间	2005年6月23日
注册地	阳春市马水镇施山岭脚
注册资本	8,000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新材料技术研发;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磁性材料生产;磁性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 32,314.59 / 33,706.18 负债总额 / 12,473.88 / 17,980.15 资产净额 / 19,840.71 / 15,725.03 营业收入 / 18,447.68 / 35,770.31 净利润 / 4,063.80 / 8,843.98

2、盛屯锌锗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四川盛屯锌锗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	朱永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1800771680577R
成立时间	2005年03月02日
注册地	四川省雅安市石棉县回隆镇四川石棉工业园区
注册资本	160,000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常用有色金属冶炼;贵金属冶炼;稀有稀土金属冶炼;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金属制品研发;货物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建筑材料销售;矿物洗选加工;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废物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 631,364.17 / 616,323.09 负债总额 / 432,558.35 / 391,949.93 资产净额 / 198,805.81 / 224,373.16 营业收入 / 255,034.38 / 461,334.79 净利润 / 2,109.71 / 26,902.53

3、汉源盛屯锌锗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汉源盛屯锌锗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	朱永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1823570162760
成立时间	2011年07月28日
注册地	四川省汉源县万里工业园区
注册资本	130,000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铅锌技术研发,推广,应用;矿产品购销;锌锗系列产品冶炼,深加工,销售;新能源材料,电子材料研发,生产,销售;有色金属,稀贵金属冶炼,销售;锌锗原料伴生金属及废渣综合回收,加工,销售;锌锭砂加工,销售;硫酸生产,销售;建筑材料,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销售;道路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 414,509.52 / 410,303.25 负债总额 / 231,493.70 / 244,704.87 资产净额 / 183,015.82 / 165,598.38 营业收入 / 264,089.81 / 501,551.13 净利润 / 16,901.74 / 13,165.40

4、高锗再生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四川高锗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	朱永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1824314415568
成立时间	2014年11月11日
注册地	石棉县工业园区竹马工业集中区
注册资本	5,000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含铍废有物资源的再生与加工;高纯二氧化硅生产,批发;金属,稀有金属及贵金属批发;新能源材料及电子材料的研发,批发;出口本企业自产的稀有金属及相关冶金,化工产品;进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其配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 27,207.46 / 27,229.20 负债总额 / 18,150.60 / 18,276.30 资产净额 / 9,056.86 / 8,952.90 营业收入 / 4,399.22 / 20,062.11 净利润 / 80.11 / 23.76

5、科立鑫(珠海)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科立鑫(珠海)新能源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	郑良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740840421U
成立时间	2002年12月18日
注册地	珠海市高栏港经济区南水镇庶涌路 6 号
注册资本	18,000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新能源汽车能量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新材料技术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 110,727.37 / 104,317.69 负债总额 / 62,080.27 / 64,120.68 资产净额 / 48,647.10 / 40,197.01 营业收入 / 35,865.55 / 58,372.72 净利润 / 8,478.56 / 7,522.70

6、CCR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CHENGTUN CONGO RESSOURCES SARL(刚果盛屯资源有限责任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 100%
成立时间	2017年3月9日
注册地	刚果民主共和国卢阿拉巴省科卢韦齐市马尼卡区穆托希街区崇孔·莫纳大道 208 号
注册资本	200万美元
经营范围	采矿,精炼及集化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 357,829.46 / 264,782.07 负债总额 / 304,970.40 / 213,141.28 资产净额 / 52,859.06 / 51,640.79 营业收入 / 273,111.35 / 396,921.90 净利润 / 2,853.26 / 36,050.58

7、BMS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BROTHER MINING SASU(兄弟矿业简易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控股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 45%
成立时间	2017年3月9日
注册地	刚果民主共和国卢阿拉巴省科卢韦齐市马尼卡区穆托希街区崇孔·莫纳大道 208 号
注册资本	100万美元
经营范围	铜,钴等有色金属矿产资源的开采,加工,冶炼及销售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 566,266.56 / 513,336.06 负债总额 / 528,414.65 / 490,163.61 资产净额 / 27,851.91 / 23,172.44 营业收入 / 433,605.21 / 607,904.35 净利润 / 5,463.06 / 16,571.12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	盛屯矿业	盛屯矿业	盛屯矿业	盛屯矿业	盛屯矿业	盛屯矿业	盛屯锌锗	盛屯矿业	盛屯矿业	盛屯矿业
被担保方	科立鑫(阳江)	盛屯锌锗	盛屯锌锗	高锗再生	汉源盛屯锌锗	汉源盛屯锌锗	汉源盛屯锌锗	科立鑫(珠海)	CCR	BMS
债权人	广东华润银行珠海分行	雅商行石棉支行	成都银行营业部	雅商行石棉支行	雅商行汉源支行	成都银行营业部	雅商行汉源支行	东莞银行	ECOBANK	RAW-BANK
保证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	连带责任保证	连带责任保证	连带责任保证	连带责任保证	连带责任保证	抵押担保	连带责任保证	无条件保证担保	独立担保
是否存在反担保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是
其他股东方是否提供担保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保证期间	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债权人根据主合同之约定宣布借款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借款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三年	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的叁个日历年止	自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的叁个日历年止	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的叁个日历年止	自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的叁个日历年止	自主合同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主债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开始之日起一年	2026年8月11日至2027年10月31日
担保金额	最高额本金为人民币 5,000 万元整	最高额本金为人民币 25,000 万元整	最高额本金为人民币 7,000 万元整	最高额本金为人民币 5,000 万元整	最高额本金为人民币 40,000 万元整	最高额本金为人民币 5,000 万元整	最高额本金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整	最高额本金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整	最高额本金为美元 800 万元整	最高额本金为美元 45135 万元
担保范围	保证人最高额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主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债务利息以及实现债权的相关费用下称:实现债权的相关费用)(实现债权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公证费、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它费用。前述各项债权在本合同中合称为被担保债权。	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以及所有其他应付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财产保全费、评估费、拍卖费、执行费、鉴定费、过户费等。